(10)、**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** ，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）。

附件 1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镇坪县国有林场 （单位名称）的镇坪县国有林场2026 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巡护道路水毁维护项目（二期）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镇坪县国有林场2026 年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巡护道路水毁维护项目（二期）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陕西上鸿巨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 ，从业人员 67 人，营业收入为2515.0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24.3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[1]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上鸿巨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1 月 21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，供应商应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如供应商未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。

3、说明：本采购项目属于“建筑行业 ”。